

## 五、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

我公司同意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成交标的并承诺：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成交标的均真实有效。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、隐瞒情况，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序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	备注
1	宣城市自然灾害民生保险服务项目第二次（第一包）	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相关规定	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相关规定	自保险协议签订之日开始，保险期限一年。一年保险期满后，经考核合格后，在省级层面政策没有变化且资金落实，可续签下一年合同，合同一年一签，可续签2年。	服务质量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	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及相关规定
2						
...						
...						

### 备注：

- 1、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成交标的；
- 2、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，将按约定随中标公告一并公告。
- 3、本页《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》由投标人准确填写。

投标人公章：